

# 佛山市农业农村局（佛山市乡村振兴局）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佛山市农业农村局（佛山市乡村振兴局）

部门负责人：何战

填报人：张京

填报日期：2022 年 8 月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 部门职能

市农业农村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加挂市乡村振兴局牌子。市委农村工作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开展“三农”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推进和督促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关于“三农”工作的决策部署。市农业农村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关于“三农”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1.统筹研究和组织实施“三农”工作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组织起草农业农村有关规范性文件，拟订相关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监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农业农村经济与发展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2.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统筹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和农耕文化建设工作落实。指导监督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3.拟订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牵头负责农村综合改革有关工作。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

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

4.负责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统筹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以及开展东西部协作等有关工作。

5.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6.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实施农田整治项目和农田水利建设项目。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负责渔政渔港监督管理。

7.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发布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信息。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检验检测体系建设。

8.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资源的保护与管理，负责水生野生动植物保护、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

产业发展。牵头管理外来物种。

9.负责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拟订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兽医医政、兽药药政药检工作，负责执业兽医和畜禽屠宰行业管理。

10.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负责全市动物卫生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发布疫情并组织扑灭。

11.负责农业投资项目管理。提出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编制市级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规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12.推动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13.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订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14.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政府间农业涉外事

务，组织开展农业贸易促进和境内外农业交流合作，参与执行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15.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佛山市农业农村局本级现有 15 个科室，分别为市委农办秘书科、办公室、计划财务科、农村经济发展科、农村建设促进科、乡村振兴协作科、种植业科、渔业科、畜牧饲料科、兽医屠宰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投资合作科、科教信息科、执法监督科、人事科（机关党委）。局下属 2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分别为佛山市农林技术管理办公室（佛山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办公室、佛山市农业行政综合执法队）、佛山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中心；1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为佛山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 **（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1. 加快发展乡村产业，促进农业高质高效。**

一是落实粮食安全生产责任制。二是高位推进农业科技创新。三是全面抓好农业园区建设。四是扶持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五是深入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六是全面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七是加快一二三产融合发展，深入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三年行动计划，充分挖掘休闲旅游资源。八是提升农业统计质量。

## **2.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促进乡村宜居宜业**

一是纵深推动农村人居环境专项检查。二是推进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三是大力抓好百里芳华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

## **3. 稳步推进农村改革，促进农民富裕富足**

一是抓好全国乡村治理试点区、示范镇、示范村建设工作。加强指导服务，支持高质量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实验区建设。二是继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抓好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扫尾，基本实现农村集体资产交易管理平台“应上必上”全覆盖。三是加快推进农用地集约化、规模化流转，制定出台扶持农村集体承包地流转政策。四是扶持高明革命老区集体经济薄弱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加快形成“一村一品”的特色产业发展格局，增强发展后劲。

## **4. 坚决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接续推进全面脱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接续推进省内帮扶和东西部协作。根据结对帮扶关系的调整，突出帮扶政策、帮扶工作、帮扶队伍的衔接，保持资金投入力度、干部人才选派力度，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强化就业、产业、消费帮扶，聚焦新的帮扶任务，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聚焦乡村振兴重点任务，加大帮扶力度，创新帮扶机制，高质量完成各项帮扶任务。

####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信息，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 93,859.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085.97 万元，项目支出 83,773.94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详见下表：

部门预算支出明细表

单位：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9,534.77	10,255.67	10,085.97
人员经费	8,802.29	9,347.12	9,243.12
日常公用经费	732.48	908.55	842.85
二、项目支出	41,700.55	85,971.75	83,773.94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280.00	280.00	276.26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b>51,235.32</b>	<b>96,227.42</b>	<b>93,859.91</b>

## 二、绩效自评情况

### (一) 自评结论

市农业农村局根据《2021 年度佛山市市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进行自评，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的绩效得分为 97.5 分，绩效等级为“优”<sup>1</sup>。

### (二) 管理效率分析

#### 1. 预算管理情况

本部门预算编制基本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

<sup>1</sup> 绩效等级：总分≥90 为优，80≤总分<90 为良，60≤总分<80 为中，总分<60 为差。

要求，符合本部门职责和本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划。在开展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时，能够严格按照市财政局当年预算编制文件的要求，预算编制合理规范，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预算资金。项目入库符合《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项目库管理办法（试行）》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的问题，项目之间是未频繁调剂的。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 2. 绩效管理情况

本部门根据2021年度工作安排，在编制2021年度预算时，按照《佛山市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估和评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项目设定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并开展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绩效目标均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产出指标设置较为明确。另外，我部门按照当年的项目绩效自评要求，按时完成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该指标分值8分，自评得分7分。

## 3. 财务管理情况

本部门在资金使用的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相关的各项规章制度，会议、培训、差旅资金等支出标准严格执行市的有关规定。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

在会计核算方面，我部门严格按照会计规范进行各项财务账目处理。对于资金下达文件有明确要求的，将资金列入

相应科目进行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符合要求。按时按要求提交权责发生制部门财务报告和部门决算报表。

在内部控制管理方面，我部门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成立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单位一把手担任内部控制领导小组组长，设置了内部控制评价与监督部门。

在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我部门按照当年工作要求，在局网站公开了当年预算和决算，公开内容包括全部预决算表格及相关说明。预决算公开的方式、时间、内容均符合要求。

该指标分值 19 分，自评得分 19 分。

#### 4. 项目管理情况

本部门对各项目的立项、政府采购、日常监管、验收等环节都执行严格规范的管理制度，未出现违规情况。属于政府采购管理范畴的项目均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采购。我部门对项目进行监督检查的方式主要有三种：一是通过印发文件，要求各项目承担单位对项目开展的情况进行汇报。二是组成检查组对项目进展、资金使用情况、运行质量等进行检查，对项目绩效目标的执行情况开展监控，发现与既定绩效目标发生偏离的情况的，及时采取措施予以纠正。三是每年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度本部门（含下属单位）项目共 44 个。按照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要求，市农业农村局（含下属单位）对 43 个项目开展了自评，项目自

评覆盖率 97.73%。该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6.5 分。

### 5. 资产管理情况

我部门局资产配置全部根据实际工作需要，结合年度资金安排，合理采购，现有资产配置与工作需要之间关系合理。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资产管理制度，定期按要求报送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资产管理有效、安全。按国有资产管理制度要求，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租金和处置收益及时上缴。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 （三）履职效能分析

### 1. 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1 年，我部门按照省委“1+1+9”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全市改革发展大局，抓紧抓实主责主业，积极担当职责使命，共有 10 项重点工作任务，已完成 10 项，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该指标分值 10 分，自评得分 10 分。2021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见下表：

序号	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1	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全面开展对口帮扶贵州省黔东南州 15 个脱贫县和省内帮扶肇庆、云浮两市 53 个重点镇工作，开展党政互访，全面完成上级下达各项任务。
2	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和供给	1. 扎实推进“菜篮子”基地建设，2021 年佛山市级“菜篮子”基地认定 10 个、市级“菜篮子”基地存量保持在 70 个； 2. 完成粮食种植 13.86 万亩，完成撂荒耕地复耕复种 0.83 万亩； 3. 2021 年度全市生猪存栏数

		<p>量 60.9 万头;</p> <p>4. 建立并实行农产品质量安全“重点监管名录”制度;</p> <p>5. 农产品检测任务完成率达 100%, 省级例行监测在佛山共抽样 740 批次, 合格样品为 730 批次, 合格率为 98.6%。</p>
3	强化现代农业科技和人才支撑	<p>1. 加强高水平建设广东省农业科技示范市。2021 年 7 月 21 日, 珠三角基塘农业研究院揭牌仪式在佛山市现代渔业科技园区举行; 佛山鲲鹏现代农业研究院正式注册成立; 上华基地主体建设完成率达 95%;</p> <p>2. 培育优质蔬菜种苗超过 30 万株, 审定水稻品种 2 个, 蔬菜品种 1 个, 参加省区试水稻品种 4 个。蔬菜配对杂交 126 对, 筛选优质组合 4 对; 推动高明区新广农牧有限公司牵头完成国家白羽肉鸡联合攻关项目, 2021 年 11 月“广明 2 号”新品种(配套系)获得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审定通过;</p> <p>3. 印发《佛山市 2021 年高素质农民培育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 明确并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训 600 人的目标;</p>
4	强化现代农业产业集群体系建设	<p>1. 产业融合更加深入, 新增 4 家、累计创建 10 家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实现鱼、花、水稻等主导产业全覆盖;</p> <p>2. 大力发展绿色、地理标志农产品和“粤字号”农业品牌产品, 新增绿色食品 6 个, 地理标志产品 1 个, “粤字号”农业品牌产品 34 个。</p>
5	连线连片全域建设岭南特色精美乡村	<p>1. “百里芳华”乡村振兴示范带重点项目从 47 个增加至 84 个, 已完工项目 37 个; 初步建成 13 个美丽乡村集中连片示范区; 60 个乡村振兴示范</p>

		<p>村建设顺利,第一批乡村振兴示范村建设进入验收阶段;</p> <p>2.农村人居环境季度考评、村道硬化、农田看护房整治、农村“四小园”持续开展,全部行政村达到干净整洁村标准;</p> <p>3.起草《佛山市全面推进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的实施意见》并以市政府名义印发实施,系统部署了风貌提升五年工作任务;推动市级乡村振兴示范村进一步提升乡村风貌,实现了每区建设1条乡村振兴示范带。</p>
6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p>指导顺德区、高明区重点推进农村股份分红机制优化工作;积极推动各区开展农村集体承包地整村流转、打包流转试点工作,各区根据本地实际落实安排了试点项目,取得阶段性成效;佛山市已经全面完成全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成果数据入库工作,并向省农业农村厅和市自然资源局汇交了有关成果数据,加强确权成果应用。</p>
7	积极发展生态农业	<p>佛山市现代渔业科技园核心区高标准养殖池塘改造和尾水治理系统建设项目已完工并通过验收。</p>
8	强化乡村振兴考核及社会发动	<p>完成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深入推进“万企兴万村”行动;加强乡村振兴信息报送及新闻宣传,营造乡村振兴良好氛围。</p>
9	促进乡村宜居宜业	<p>抓好全国乡村治理试点区、示范镇、示范村建设工作。</p>
10	促进农业高质高效	<p>完成2021年度全市政策性农业保险覆盖和保费收入目标,各类保费收入合计2.27亿元;完成农药产品抽检、肥料产品抽检,全市农药质量监督抽样合格率为96.30%;顺利完成年度综合执法计划;提升</p>

		农业统计质量,加强农业统计数据收集工作,定期开展农业经济运行分析;强化非洲猪瘟疫病防控和兽药质量安全监管、兽医卫生监管。
--	--	--

## 2.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率

2021年,我部门积极履职,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各项目推进顺利,绝大部分的项目绩效目标如期完成。该指标分值10分,按照公式计算,自评得分为10分。

##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本部门全年支出完成率为97.5%,反映2021年我部门资金使用情况较为良好。按照评分标准,该指标分值10分,自评得分10分。

## 4.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

我部门积极落实省委“1+1+9”工作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统筹推进2021年各项工作任务,完成了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和供给、强化现代农业科技和人才支撑等任务,较好地完成全年任务,有力地保障了佛山市经济社会的有序发展,产生了良好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一是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7,067元,增长10.8%;二是农林牧渔业产值394.24亿元,增速5.92%;三是农村集体经济收入达到当年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要求;四是2021年城乡居民收入比相较2020年有所缩小;五是2021年未爆发重大动

物疫病；六是 2021 年无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发生；七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宜居乡村。

该指标分值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 5.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根据 2021 年度佛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履职效果农户满意度问卷及 2021 年度佛山市农业农村局部门整体履职效果农业企业满意度问卷，计算得出满意度均为 90%以上，反映农户及农业企业对我部门履职效果满意度较高。该指标分值 5 分，自评得分 5 分。

### 三、存在问题

项目绩效目标填报的科学合理性有待提升。一是三级指标名称设置过长，未形成简练的、反映关键考量要素的名称，与目标值解释内容存在重叠。二是未能梳理关键指标，简单罗列多项具体产出作为数量指标。三是部分效益指标目标值难以量化体现。

### 四、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深入构建绩效目标体系，提高绩效目标的引导性。将省、市的“十四五”规划作为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重点、重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的重要依据，提高预算绩效意识，规范绩效管理工作。在指标设置上避免三级指标名称设置过长、指标数量冗余等问题，切实提升绩效指标设置水平，充分发挥绩效导向作用。